

证券代码：872405

证券简称：景升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宁波景升明诚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宁波景升明诚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资金周转需要，向关联方宁波景升明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景升明诚展览”）借款人民币 8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为 1 年，借款年利率不超过 3.45%，最终发生额以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联方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，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5 人（其中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 5 人，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 0 人）。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景升明诚展览为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，关联自然人王德忠直接控制的景升明诚展览，为本议案关联方，但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十六条第七项的规定，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，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，且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担保的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因此，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宁波景升明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

住所：北仑区春晓永河路 18 号 4 幢 1 号 102 室

注册地址：北仑区春晓永河路 18 号 4 幢 1 号 102 室

注册资本：18,000,000.00

主营业务：展览展示服务

法定代表人：王学锋

控股股东：王德忠

实际控制人：王德忠

关联关系：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，关联自然人王德忠直接控制的企业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，关联交易价格公允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况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交易的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宁波景升明诚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资金周转需要，向关联方宁波景升明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景升明诚展览”）借款人民币 8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为 1 年，借款年利率不超过 3.45%，最终发生额以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合同为准。景升明诚展览为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，关联自然人王德忠直接控制的景升明诚展览，为本议案关联方，因此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和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经营需要，将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经营活动的开展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景升明诚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景升明诚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20日